

##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  
承辦人：吳旻芳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590  
傳真：(02)29506856  
電子信箱：AP4061@ntpc.gov.tw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1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社字第1101976943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市「110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領隊會議」會議紀錄及「防疫措施處理原則」各1份，請務必轉知參賽人員及指導老師周知並配合辦理，以維護參賽者權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10月7日新北教社字第1101915465號函續辦。
- 二、舞蹈比賽賽程訂於110年10月19日公告於本市埔墘國小網站110學年度新北市學生舞蹈比賽專區 (<https://www.pces.ntpc.edu.tw/>)，請各校逕行查閱。
- 三、有關防疫措施處理原則重要注意事項說明如下：
  - (一)所有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皆須填寫「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及「健康管理表」一式2份，分別於報到及檢錄時繳交。
  - (二)賽場所有人員皆一律佩戴口罩，工作人員(含評審)、陪同人員(含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及無法全程佩戴口罩項目之參賽人員，須完成以下其中之一項：
    - 1、賽前3天內取得PCR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 2、賽前3天內快篩陰性證明。
    - 3、賽前14天完成新冠疫苗接種證明。
  - (三)參賽者倘有發燒情形(額溫達攝氏37.5度以上和耳溫達攝



氏38度以上)，經確認為發燒者，一律禁止出賽，並填寫放棄參賽切結書。

(四)因疫情嚴峻，防疫措施升級，故不開放觀眾入場，僅開放該場比賽之參賽者及相關工作人員進入場內。

(五)取消所有舞蹈類型彩排，請各參賽者依分批報到時間進場；另提供各團隊賽前走位，走位時限為團體甲組5分鐘、團體乙、丙組3分鐘。

(六)團隊（包含個人組）陪同人、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以10人為上限；兒童舞蹈團體甲組以12人為上限。

四、另因應今年不開放彩排，學校可依下列各比賽類別時段進行場勘，每校場勘人數上限最多2人。

(一)團體甲組場勘時間：10月28日上午10:00-12:00。

(二)團體乙組場勘時間：11月01日上午10:00-12:00。

(三)團體丙組場勘時間：11月01日下午1:00-3:00。

正本：龍騰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附設新北市私立林口康橋國際幼兒園、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康橋高級中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財團法人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附設新北市私立實驗托兒所兼辦課後托育中心、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聖心國民小學、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新北市私立聖心女子高級中學、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新北市樹林區大同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新北市新店區中正國民小學、新北市中和區中和國民小學、新北市三峽區中園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文聖國民小學、新北市三峽區北大國民小學、新北市三峽區民義國民小學、新北市永和區永平國民小學、新北市三重區永福國民小學、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新北市蘆洲區成功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沙崙國民小學、新北市蘆洲區忠義國民小學、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新北市金山區金山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南勢國民小學、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埔墘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海山國民小學、新北市三重區集美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新林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新埔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溪洲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瑞平國民小學、新北市瑞芳區瑞亭國民小學、新北市瑞芳區瑞濱國民小學、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新北市新莊區裕民國民小學、新北市板橋區實踐國民小學、新北市土城區廣福國民小學、新北市汐止區樟樹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民小學、新北市中和區錦和國民小學、新北市新莊區頭前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頭湖國民小學、新北市三峽區龍埔國民小學、新北市林口區麗林國民小學、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新北市蘆洲區鶯江國民小學、新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永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安康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江翠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板橋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埔國民



中學、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新北市立達觀國民中小學、新北市立福和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中和高級中學、新北市立秀峰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清水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新店高級中學、裕德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裕德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防疫措施處理原則

110.10.14

一、為有效防制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辦理各項防疫因應措施，維護參賽者及競賽試場人員之健康與權益，特訂定本處理原則，以利遵循。

二、競賽當日基本防護規定：

(一)參賽人員如符合指揮中心於 110 年 5 月 14 日更新之「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者，禁止參加比賽。

(二)競賽相關人員出發前往會場前，須先自主量測體溫；所有參賽者及陪同人員進入賽場前須先配合量測體溫，自備口罩全程佩戴，並務必確實遵守賽場動線之規劃安排，落實防護措施。

(三)請所有人員維持手部清潔、注意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

三、參加活動人員健康管理

(一)所有參賽人員及陪同人員皆須填寫「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個人項目」(附件1-1、附表1-1)或「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團體項目」(附件1-2、附表1-2)及工作人員(含評審)(附件2)，附件皆為一式2份，第一聯於報到處收執，第二聯於檢錄處收執。

(二)工作人員(含評審)、陪同人員(含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及無法全程佩戴口罩項目之參賽人員，須完成以下其中之一項，並提出證明，於報到時繳交健康管理表。

(1)賽前3天內取得PCR核酸檢測陰性證明。

(2)賽前3天內快篩陰性證明。

(3)賽前14天完成新冠疫苗接種證明。

四、報到：

(一)參賽者及陪同者其中一人代表報到，並繳交所有人員之「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

(二)參賽者倘於比賽當日經體溫量測額溫達攝氏 37.5 度以上，轉請賽場工作人員協助再次以耳溫槍測量達攝氏 38 度以上，經確認為發燒者，一律禁止出賽，並填寫放棄參賽切結書(附件 3)。

(三)陪同人員當日經體溫量測診斷屬發燒者(額溫攝氏 37.5 度以上，耳溫攝氏 38 度以上)不得進入賽場，並盡速離開賽場，不得逗留。

#### 五、競賽試場：

(一)賽場所有人員(含評審)皆一律佩戴口罩，參賽者倘無法全程佩戴口罩，須出示疫苗接種證明或前 3 日(含)內篩檢陰性證明，始得於上臺時暫免佩戴口罩，下臺後仍應立即依規定佩戴，請自備 2 個口罩。

(二)因疫情嚴峻，防疫措施升級，故不開放觀眾入場，僅開放該場比賽之參賽者及相關工作人員進入場內。

(三)因應場地容留人數限制，不開放各校攝錄影，參賽學校及個人之比賽實況光碟，由承辦單位現場統一錄製，於賽後(連同獎狀)送交各區區務中心配發。

(四)工作人員須全程佩戴口罩及面罩。工作人員應於每個競賽場次完成後，清潔及消毒。

(五)參賽者經勸導仍不佩戴口罩，如有影響競賽場地秩序及其他參賽者權益之行為，得視情節輕重，採取扣分之處分。

(六)因應場地容留人數限制，取消所有舞蹈類型彩排，並請各參賽者依分批報到時間進場；另提供各團隊賽前走位，走位時限為團體甲組 5 分鐘、團體乙、丙組 3 分鐘。

(七)為維護參賽人員與舞臺之安全，110 學年度各參賽團隊(包含個人組)陪同人、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以 10 人為上限；惟兒童舞蹈團體甲組以 12 人為上限(演出人員不列入計算)；國小 2 年級以下非舞者禁止隨行入場。

(八)車輛防疫規定：各校集體租用車輛，應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因應指引：大眾運輸」，務必要求交通公司及車輛駕駛人，落實車廂清潔及消毒，以確保防疫安全。

#### 六、比賽結束後注意事項：

(一)評審委員不講評不頒獎，比賽結束應盡速離開比賽現場，不得逗留。

(二)因應防疫，比賽成績將於比賽當日下午 6 點前統一公告於埔墘國小網站(<https://www.pces.ntpc.edu.tw/>)，不另行於現場公告。

(三)學校參加比賽及工作人員(含評審)，於比賽後倘因發燒或身體不適住院，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通報事宜。

七、嚴禁隱匿旅遊史及個人身體症狀，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成績不予計算)，並依中央疫情通報作業規定，通報主管機關及依「傳染病防治法」處理。

八、本處理原則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相關之防疫建議，適時調整相關防疫措施。

九、其他未盡事項悉依新北市110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實施計畫實施要點辦理，若實施計畫與本處理原則不同，以本處理原則為優先。

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圖如附件4。

十一、根據疫情發展判斷其嚴重性，進行整體風險評估提供防制作為(附件5)，如疫情升高或發生群聚現象，評估延期或停辦。

參賽組別：\_\_\_\_\_

出場序號：\_\_\_\_\_

##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個人項目

茲保證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參賽當日前 14 日內，**不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對象者，且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以此切結。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聲明人(參賽者-個人項目)：檢附名冊如附表 1-1

聲明人(陪同人、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檢附名冊如附表 1-1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附表 1-1 一式 2 份：第一聯 報到處 收執

參賽組別：\_\_\_\_\_

出場序號：\_\_\_\_\_

## 健康管理表-個人項目

(表件不足時請自行復印使用)

編號	身分別 (競賽員/ 陪同者)	聲明人 簽名	自主量測 體溫紀錄 (溫度)	過去 14 天 是否有發燒 及呼吸道症 狀	無法佩戴口罩之競賽員 及陪同人員需填寫		
					疫苗施 打日期	快篩 日期	快篩結 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2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3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4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5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6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競賽配合政府「COVID-19 (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三)疫苗施打及快篩擇一項目填寫即可。



參賽組別：\_\_\_\_\_

出場序號：\_\_\_\_\_

##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個人項目

茲保證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參賽當日前 14 日內，**不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對象者，且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以此切結。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聲明人(參賽者-個人項目)：檢附名冊如附表 1-1

聲明人(陪同人、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檢附名冊如附表 1-1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 健康管理表-個人項目

(表件不足時請自行復印使用)

編號	身分別 (競賽員/ 陪同者)	聲明人 簽名	自主量測 體溫紀錄 (溫度)	過去 14 天 是否有發燒 及呼吸道症 狀	無法佩戴口罩之競賽員 及陪同人員需填寫		
					疫苗施 打日期	快篩 日期	快篩結 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2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3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4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5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6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競賽配合政府「COVID-19 (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三)疫苗施打及快篩擇一項目填寫即可。

##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團體項目

茲保證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參賽當日前 14 日內，**不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對象者，且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以此切結。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聲明人(參賽者-團體項目)：檢附名冊如附表 1-2

聲明人(陪同人、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檢附名冊如附表 1-2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 健康管理表-團體項目

(本表填寫者包含團體項目參賽者及相關工作人員)

編號	身分別 (競賽員/ 陪同者)	聲明人 簽名	自主量測 體溫紀錄 (溫度)	過去 14 天 是否有發燒 及呼吸道症 狀	無法佩戴口罩之競賽員 及陪同人員需填寫		
					疫苗施 打日期	快篩 日期	快篩結 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2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3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4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5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6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競賽配合政府「COVID-19 (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三)疫苗施打及快篩擇一項目填寫即可。

##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團體項目

茲保證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參賽當日前 14 日內，**不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對象者，且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以此切結。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聲明人(參賽者-團體項目)：檢附名冊如附表 1-2

聲明人(陪同人、搬運道具及布景人員)：檢附名冊如附表 1-2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 健康管理表-團體項目

(本表填寫者包含團體項目參賽者及相關工作人員)

編號	身分別 (競賽員/ 陪同者)	聲明人 簽名	自主量測 體溫紀錄 (溫度)	過去 14 天 是否有發燒 及呼吸道症 狀	無法佩戴口罩之競賽員 及陪同人員需填寫		
					疫苗施 打日期	快篩 日期	快篩結 果
1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2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3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4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5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6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可 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競賽員(無 法戴口罩) <input type="checkbox"/> 陪同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陰性 <input type="checkbox"/> 陽性

(一)為維持國內疫情之穩定控制，本競賽配合政府「COVID-19 (武漢肺炎)」防疫新生活運動，採行實名制措施。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 012 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之特定目的，蒐集以上個人資料，且不得為目的外利用。所蒐集之資料僅保存 28 日，屆期銷毀。感謝您的配合。

(二)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為防堵疫情而有必要時，得提供衛生主管機關依傳染病防治法等規定進行疫情調查及聯繫使用。

(三)疫苗施打及快篩擇一項目填寫即可。

## 新北市110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評審及工作人員

茲保證擔任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評審及工作人員，參賽當日前 14 日內，**不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對象者，且無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以此切結。

體溫紀錄(溫度)：

疫苗施打日期：

快篩日期：

快篩結果：陰性陽性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聲明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 放棄參賽切結書

本人因發燒(額溫達攝氏 37.5 度以上，耳溫槍測量達攝氏 38 度以上)，同意放棄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絕無異議，特立此書，以茲證明。

此致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參賽者： (簽名)

參賽者學校/單位：

帶隊老師或家長： (簽名)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月 日



附件 4

參賽者及陪同人員自主量測體溫

報到檢錄時量測體溫

- 1、入場人員應主動聲明個人健康狀況，並實施體溫量測/噴乾洗手液。
- 2、參賽者屬於「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實施對象之「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者，不可參賽。
- 3、無法全程佩戴口罩項目之參賽人員，及所有陪同人員、工作人員於入場前需出示疫苗接種證明，未施打疫苗或疫苗接種未滿 14 日者，須有 3 日內快篩或核酸檢驗陰性證明。
- 4、入場人員全程佩戴口罩，無法全程佩戴口罩之參賽者符合第 3 點條件，得於比賽演出時暫免佩戴口罩，演出結束仍應立即依規定佩戴。
- 5、繳交個人健康狀況聲明切結書(請於賽前自行下載簽妥)。

體溫是否正常  
(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 耳溫  $\geq 38^{\circ}\text{C}$ )

否

1. 禁止參加比賽
2. 建議就醫

是

進入會場比賽  
(依規定全程佩戴口罩)

賽後應儘速離場  
不得逗留

賽後倘參賽者或工作人員因發燒或身體不適送醫，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通報事宜。

新北市110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防疫級別應變措施表

疫情 警戒標準	應變措施
一級警戒	<p><b>如期辦理</b></p> <p>執行基本防疫措施:入口處設置體溫量測及酒精消毒設施,實施實名(聯)制,全程佩戴口罩(無法佩戴口罩之競賽項目於演出時得暫免佩戴口罩,演出結束仍應立即依規定佩戴口罩),注意空間及設備之清潔消毒,確保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及動線規劃情況,維持社交距離。</p>
二級警戒	<p><b>如期辦理</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除嚴格執行上開基本防疫措施,同時進行人流管制。</li> <li>2. 進入會場人員全程佩戴口罩,無法全程佩戴口罩項目之參賽人員須出示疫苗接種證明或前3日(含)內篩檢陰性證明,始得於演出時暫免佩戴口罩,演出結束仍應立即依規定佩戴。</li> <li>3. 會場不開放練習、不開放觀賽、禁止用餐、團體項目不攝影,競賽結束不頒獎,參賽人員於比賽後必須立即離開會場。</li> </ol>
三級警戒	<p><b>停止辦理競賽</b></p> <p>後續俟教育部規定滾動修正。</p>
四級警戒	<p><b>停止辦理競賽</b></p> <p>後續俟教育部規定滾動修正。</p>